



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

接了一笔订单后银行卡被冻结?

警方提示:小心落入诈骗团伙洗钱“圈套”

本报讯 4月15日,记者从芜湖市公安局反诈中心了解到,日前一位无为市花店老板在接了一笔业务,账户收到1万元后不久发现,自己的银行卡无法使用。这是什么新的电信诈骗套路吗?

据介绍,涉事花店老板郭女士当日接到顾客通过微信下单,对方要求定制一个用人民币制作的1万元“现金花”礼盒,打算送给其女朋友,商定好包装费用后对方向郭女士提供的银行账户转入1万元。郭女士将这

笔钱取出制成现金花束后向对方进行了交付,但过了几天郭女士再次使用这张银行卡时,才发现自己的卡竟然被冻结了。

记者了解到,这是一种新型洗钱方式,诈骗团伙为快速洗钱,以定制“现金花束”“现金蛋糕”或购买电子设备、高档烟酒、黄金珠宝等贵重商品为幌子,设法获取实体店商家的银行卡号、微信、支付宝等收款信息,随后转入涉及电信网络诈骗等赃款,完成实体商品交易,利用商户收款进行

洗钱。据了解,诈骗分子一旦得手,商家的交易账户会因“涉诈骗”而被公安机关依法冻结,商户可能被列入涉诈风险账户黑名单。

警方提醒,目前我市已有多家商户中招,商户在经营中要注意核实对方身份信息,谨慎接收陌生人支付的大额“预付款”“货款”。切勿将大额人民币包装在“礼盒”内,防止沦为诈骗分子的“洗钱”工具。如有疑问,可致电反诈专线96110咨询反诈中心。

记者 吴敏



派出所的故事

网恋遭遇假的“她” 男子被骗十余万元

本报讯 4月12日,记者从无为市公安局获悉,日前,无为市公安局开城派出所在该局刑侦大队、战防联勤中心支援下,通过一系列调查破获一起假扮“女性身份”,以婚恋交友的名义对他人实施诈骗的案件。

记者了解到,55岁的无为市开城镇居民钱先生还是单身,随着年纪逐渐增长,越发感到寂寞,便想着找一个伴侣共同生活。2023年5月,他在快手App上认识了一名自称离异的51岁“女子”,该“女子”称家住芜湖市某区、网名为“常在河边走 哪有不湿鞋”,随后双方互加了微信。

钱先生感觉到,两人在网上聊天过程中“相谈甚欢,相逢恨晚”“特别甜蜜,缘分到了”,逐步发展为“恋人”关系,后来更是以“老公老婆”相称。该“女子”除了要求钱先生在逢年过节时发红包“表示”外,还以胆结石检查、做手术等理由向他“借”钱。对此,钱先生也没多想,总以为以后都是要一起生活的伴侣,应该及时关心帮助。截止到2023年8月9日,短短3个月时间,钱先生通过微信红包、转账的方式,共给对方转去125600元,最后一笔转账3000元,最多一笔转账达8000元。

直到2024年3月10日,钱先生怀疑自己被诈骗,便来到无为市公安局开城派出所报案。由于是网恋,钱先生不仅没有与“女友”见过面,也没有视频聊过天,甚至连对方的电话号码都没有,对该“女子”真实身份信息,他更是一问三不知,这给警方案件调查带来一定障碍。

为了尽快查明真相,开城派出所得到了无为市公安局刑侦大队、战防联勤中心帮助,通过一系列调查取证,最终发现今年34岁的强某有重大作案嫌疑,随后将其抓获。警方随后了解到,强某于2023年5月至2023年12月期间,假扮女性身份,以婚恋交友的名义,对他人实施诈骗的事实。近日,强某被无为警方依法予以刑事拘留,相关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警方提示,网恋可能甜蜜,帮助脱单,但是有风险是客观事实。对于对方提出的财物要求,一定要冷静谨慎。广大居民还要注意的,随着智能技术发展,AI照片、视频,以及变声器手段让网络诈骗更防不胜防,线上相识有必要到线下相见相知。

记者 吴敏

“春季攻势”行动集中整治酒醉驾

本报讯 记者4月15日获悉,芜湖公安交警近日部署开展“春季攻势”集中会战——酒醉驾整治“大兵团聚点作战”统一行动。行动期间,公安交警部门组织“大兵团聚点作战”、区县异地互查行动,针对性提高路面管控力度,大力查处酒驾醉驾、飙车炸街、无证驾驶等重点违法行为,全力遏制道路交通事故风险。

近日夜间9点多,鸠江大队二中队接到报警称,在星悦广场某KTV门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对方驾驶人疑似酒驾。民警到达后发现酒驾嫌疑人已弃车逃离现场,随后通过相关信息查询,不到一个小时便快速锁定并找到嫌疑人高某某。面对交警询问,高某某先是一口否认,随后又试图为自己的肇事逃逸行为找借口开脱。最终经检测,高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21mg/100ml,确属醉驾。高某某因醉酒驾驶机动车且肇事逃逸,承担事故全责,被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

取得,并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交警提醒:酒后驾车已是错,肇事逃逸更是错上加错,发生事故要及时保护现场并报警,抱着侥幸心理逃逸将会受到法律的严惩。

近日晚,徐某酒后驾驶小轿车途经三山经济开发区某路段时,发现前方有交警,于是迅速拐弯试图逃避检查,不料驶进一处断头路。交警迅速将其控制,现场测出其涉嫌醉驾。面对交警询问,徐某清晰地说出自己曾被查过一次醉驾,驾驶证被吊销了五年,2023年2月份重新取得了机动车驾驶证,没想到刚过实习期就再一次被查出醉驾。最终,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47.16mg/100ml,确属醉驾,他因“二次醉驾”被处以罚款2000元,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领取,并行政拘留十日的处罚。

日前,南陵交警在辖区开展酒醉驾查处统一行动,一辆黑色轿车未按

交警示意停车,反而加速冲卡逃离,结果在转弯时与对向车道内一辆行驶的皮卡车相撞。经血检,黑色轿车驾驶人严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02.78mg/100ml,确属醉驾。目前,严某已被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,并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近日晚,黄某醉酒后驾驶小型轿车行驶至芜湖某路口时,追尾撞上前方等红灯的由李某驾驶的电动三轮车尾部,巨大的撞击力造成电动三轮车瞬间解体,幸运的是李某戴了安全头盔,没有生命危险。小轿车驾驶人黄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达到196.36mg/100ml,属醉驾。黄某因醉酒后驾驶、超速行驶,未与前车保持足以采取紧急制动措施的安全距离,负事故的全部责任。

綜上事故案例,交警部门再次提醒:喝酒不开车、开车不喝酒,讲文明守法规,安全才能伴你归。

记者 胡芳

异地监狱开庭 当庭调解离婚

本报讯 不久前,当事人于某将一面印有“法治之光 温暖人心”的锦旗送到芜湖市弋江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苏元义的手中,表达自己对法官远赴异地,在监狱中为自己调解离婚的感激之情。

1996年,原告于某、被告石某相识,双方建立恋爱关系。2008年7月,二人登记结婚,婚后育有一女。结婚初期夫妻感情尚可,后因家庭琐事经常争吵,严重影响夫妻感情。自2019年起,石某因刑事犯罪被羁押,

后被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四个月。石某因服刑无法照顾家庭,故于某诉至弋江区法院请求判令与石某离婚并分割二人婚内财产。

石某正在江西省某监狱服刑,与弋江区法院相隔400多公里,如何公正高效地审理此案成为法官要解决的问题。承办法官苏元义在拿到该案卷宗后,为确保最大程度地保障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,迅速联系上江西省某监狱干警,对该案如何送达、开庭审理等问题进行了

全面了解。

案件材料成功送达石某后,苏法官与该案书记员充分做好庭前准备工作,后赶至监狱,提前办理好相关手续,第二天早上进行开庭审理。庭审中,苏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当面调解,通过一番情理法兼备的劝解,于某、石某达成调解协议:双方自愿离婚,原告于某放弃其他诉讼请求,双方和平分手,互祝安好。

记者 顾娅